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蓝讯”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中科蓝讯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中科蓝讯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中科蓝讯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需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事项
4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中科蓝讯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5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对中科蓝讯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中科蓝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所做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中科蓝讯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督促中科蓝讯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中科蓝讯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中科蓝讯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中科蓝讯不予更正或补充而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形
11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中科蓝讯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中科蓝讯不予更正或补充而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形
12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5年1-6月，中科蓝讯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该等情况
13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5年1-6月，中科蓝讯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4	关注社交媒体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和传闻，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5年1-6月，经保荐机构核查，中科蓝讯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情况
15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应当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股票上市规则》等本所业务规则；（二）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5年1-6月，中科蓝讯不存在该等情形
16	保荐机构应当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	2025年1月，保荐机构对中科蓝讯进行了现场检查，保荐机构在开展现场检查前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量	已制定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17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5年1-6月,中科蓝讯不存在需要进行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不存在需要整改的情况。

## 三、重大风险事项

### (一) 终端市场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2025年1-6月,公司无线音频SoC芯片终端客户主要分布在中低阶下沉市场,应用于终端品牌厂商的芯片目前销售收入占比较低。未来如因宏观经济波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等因素,导致下游终端市场增速放缓和总规模下降,公司无法实现客户和市场发展规划,无法实现更加完整、合理的终端品牌和市场布局,将会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 (二) 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研发能力要求较高,拥有专业扎实、经验丰富的高素质研发人员是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基础。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和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员工人数也会相应增加,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内部控制、财务规范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不能满足业务规模扩大对公司各项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不能制定有效措施持续激励核心技术人才并引进新人才,将会对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 (三) 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构成。公司根据对市场需求的预测制定存货生产计划，若未来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竞争加剧或技术更新加快导致存货滞销积压，可能导致存货的库龄变长、可变现净值降低，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 （四）毛利率波动及下降风险

公司毛利率主要受下游市场需求、产品结构、晶圆及封装测试成本、公司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业绩表现。随着无线音频芯片市场的快速发展和行业技术不断创新，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主要产品的平均单价总体呈现下降趋势，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迭代、优化产品结构、降低产品单位成本，则公司毛利率可能会出现下降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未来业绩。

#### （五）因技术升级导致的产品迭代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升级更新速度较快，需要持续投入大量资源研发新产品以保持市场竞争力。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技术变化趋势，顺利完成技术迭代升级，保持较快的产品和技术的迭代周期，持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以满足市场新需求，将无法维持新老产品的滚动轮替，保证收入持续增长，从而错失新的市场机会，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影响公司的未来持续经营能力。

###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5年1-6月，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5年1-6月和2025年6月末，公司主要财务数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5年1-6月比2024年1-6月增减(%)
营业收入	811,752,994.38	790,984,953.59	2.63
利润总额	136,551,702.58	141,380,226.59	-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124,295.88	134,638,684.42	-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110,681,489.55	109,430,287.67	1.14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51,411.78	61,871,107.91	-209.02
	<b>2025年6月末</b>	<b>2024年6月末</b>	<b>2025年6月末比2024年6月末增减(%)</b>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14,992,237.57	3,990,491,813.47	0.61
总资产	4,656,566,214.90	4,538,592,818.77	2.60

2025年1-6月，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2025年1-6月比2024年1-6月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	1.12	-2.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1.12	-2.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	0.91	1.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4	3.52	减少0.2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2.86	减少0.1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26	8.09	增加1.17个百分点

2025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1,175.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112.4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068.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业绩整体保持稳定。

2025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745.1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9.02%，主要系本期备货增加，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长所致。

## 六、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2025年1-6月，公司核心竞争力保持强势：

### (一) 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程度高，充分满足开发需求

RISC-V指令集架构完全开放，免费授权可大幅降低芯片开发成本。RISC-V指令集架构精简灵活，可支持模块化设计，开发者可根据需求自行配置不同指令子集实现差异化开发，同时缩小了芯片所需面积，使得同一片晶圆可切割更多颗芯片，降低单颗芯片成本的同时可有效减少芯片功耗。目前，在细分市场众多的消费电子、物联网、边缘计

算等新兴应用领域内，越来越多的芯片企业采用RISC-V指令集架构设计开发芯片。RISC-V基金会会员单位数量已经超过4,400家，覆盖70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谷歌、英伟达、英特尔、高通、三星、西部数据、阿里巴巴、华为、腾讯等都是基金会成员。

在2025玄铁RISC-V生态大会上，中国工程院院士倪光南在会上指出，开源模式有助于RISC-V构建一个包容、协同创新的全球化生态，成为芯片产业变革的新引擎。

RISC-V是一种基于精简指令集原则的全新开源指令集架构，作为“生而开源”的芯片指令集架构，RISC-V在过去15年里发展势头强劲，从嵌入式系统加速挺进高性能等复杂场景，并为AI算力提供新选择。2023年，在芯片领域RISC-V IP核出货量达到130亿颗，完成了ARM经过30年才走过的历程。根据SHD Group预测到2030年，RISC-V市场规模将达到927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47.4%，芯片出货量将超过160亿颗。RISC-V架构芯片在MCU、物联网、AI、5G通信、工业自动化等主流应用占比都将超过20%。其中在可穿戴设备MCU芯片当中，RISC-V IP核芯片占比预计到2030年占比达到29%，在5G通信和汽车AI加速器中，RISC-V IP核芯片占比将达到20%、27%。Chat GPT开启AI发展新浪潮，AIoT应用场景广阔，有望带动RISC-V加速发展。此外，DeepSeek带来的算力成本降低，有机会让所有芯片都具有适配大模型能力。

公司是业内较早采用RISC-V指令集架构作为技术开发路线的芯片设计企业，作为RISC-V产业的先行者，公司是中国RISC-V产业联盟会员单位、RISC-V基金会战略会员。公司基于开源的RISC-V指令集架构，配合开源实时操作系统RT-Thread，自主开发出高性能CPU内核和DSP指令，实现了各种音频编解码及音效处理算法。在开源的蓝牙协议栈基础上，公司通过深度优化研发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蓝牙连接技术。在此基础上，公司自主设计开发出蓝牙双模基带和射频、FM接收发射基带和射频、音频CODEC、电源管理系统、接口电路等多个功能模块。公司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程度高，可根据不同应用领域和客户需求进行差异化开发，充分满足不同终端需求。

## **（二）产品性能均衡全面，综合性价比优势明显**

公司采取市场导向型的研发模式，在研发设计环节就充分考虑了产品性能及市场需求，结合公司基于开源免费指令集架构、实时操作系统自主开发的CPU内核、应用软件，使得公司产品在集成度、尺寸、功耗、降噪、信噪比、稳定性等方面的性能更加均衡全面，产品价格更具竞争力，综合性价比优势明显。公司充分考虑了下游客户多样化的开

发需求，芯片内含功能完善、操作简便、支持各种应用场景的SDK，可全方位支持下游客户的二次开发工作，极大地降低了客户应用开发的门槛及成本，提高了客户开发效率及便捷度。

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已推出包括BT897X系列、BT891X系列、AB573X系列在内的多款性能均衡全面、综合性价比优势明显的芯片产品，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市场反映良好。

### **（三）客户及销售渠道广泛，持续开拓终端品牌客户**

公司客户资源丰富，下游终端客户类型多样，终端客户群体广泛。在发展初期，为抓住TWS蓝牙耳机、蓝牙音箱等领域快速爆发的市场机遇，抢占市场份额，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经销模式销售，产品经过方案商、经销商经加工组装成成品后通过天猫、京东及跨境电商平台等渠道销售给国内外广大消费者。大量终端消费群体的产品体验及用户反馈，便于公司获取下游市场动态信息，提前布局产品研发和设计，促进了公司芯片的迭代升级和技术创新。同时，公司牢牢把握市场态势，在夯实现有蓝牙耳机和蓝牙智能音箱业务板块的基础上，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及客户资源，持续孵化新技术、新产品，不断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和拓宽销售渠道，培育潜力市场，扩大下游新的应用场景。正逐步形成以蓝牙耳机芯片、蓝牙音箱芯片、智能穿戴芯片、无线麦克风芯片、数字音频芯片、玩具语音芯片、AIoT芯片、AI语音识别芯片、Wi-Fi芯片、视频芯片十大产品线为主的产品架构。

在巩固现有中低阶下沉市场的基础上，近年来公司加大力度拓展中高端品牌客户，目前已进入小米、realme真我、荣耀亲选、百度、万魔、倍思、Anker、漫步者、腾讯QQ音乐、传音、魅蓝、飞利浦、NOKIA、摩托罗拉、联想、铁三角、喜马拉雅、boAt、Noise、沃尔玛、科大讯飞、TCL等终端品牌供应体系，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为公司未来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有助于公司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构建核心技术壁垒**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自设立以来持续投入研发资源，积极顺应市场发展趋势，设计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已经形成了丰富的技术储备，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

有力的支撑。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拥有149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74项，实用新型专利75项；拥有38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19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涵盖了公司产品的各个关键技术领域。

公司在设立之初即选择RISC-V指令集架构作为底层架构开发设计产品，该技术路径初期参与者较少，竞争相对较小，公司在该领域能够拥有技术先发优势。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技术积累，已研发形成低功耗蓝牙双模射频技术、蓝牙TWS技术、各种音频音效处理技术、智能电源管理技术、集成开发环境技术等核心技术，推动了研发项目的产业化应用，在构建技术壁垒的同时提高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五）核心技术团队专业结构合理，稳定高效**

公司技术团队由多名音频、蓝牙芯片领域的资深技术研发人员组成，技术团队专业结构搭配合理，覆盖芯片设计、算法技术、模拟电路、射频电路、数字电路、版图设计以及应用软件开发等IC设计的各个环节，能够快速响应市场及终端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为下游客户提供针对性的技术服务。

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共有253名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80.3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超过10年以上IC领域相关工作经历，对音频、蓝牙芯片领域理解透彻，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敏锐的市场洞察力。2025年1-6月，公司核心技术团队保持稳定，未发生变动。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涵盖了经营管理、技术研发、市场销售、运营管理等各个方面，团队成员间分工合理、配合默契，保证了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和高效运行。

## **七、研发投入变化及研发进展**

2025年1-6月，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增长17.49%，主要系公司上半年加大研发投入，以持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和新技术。2025年1-6月，推出BT系列和AB系列的多款芯片，并研发出公司首款Wi-Fi芯片AB6003G。

2025年1-6月，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5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9项。截至2025年6月末，公司拥有149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74项，实用新型专利75项；拥有38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19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如有）

不适用。

##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1.66元，共计募集资金274,980.00万元，坐扣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12,861.55万元（实际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为13,061.55万元，前期已预付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2,118.4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2,995.69万元以及前期预付的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20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58,922.7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63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58,922.7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2,797.45
	利息收入净额	B2	7,844.6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3	67,404.65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B4	19,779.0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406.21
	利息收入净额	C2	776.5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28,312.78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4	-19,779.03

项目		序号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0,203.6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8,621.2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95,717.43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D4=B4+C4	-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131,622.8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31,622.87
差异		G=E-F	-

注：2025年1-6月，公司实际收到利息收入1,558.00万元，支出银行手续费0.17万元，承接大额存单垫支利息781.24万元，合计利息收入净额为776.58万元。

## （二）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公司2025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黄志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1,643,214股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刘助展先生通过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8,136,826股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志东先生通过珠海市中科蓝讯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7,237股股份；公司监事李健勋先生通过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506,820股股份；公司监事瞿涛先生通过珠海市中科蓝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506,820股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仕兵先生通过珠海市中科蓝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2,260,230股股份；公司财务总监李斌女士通过珠海市中科蓝讯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55,128股股份。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